

「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簡章」

一、徵選目的

隨著“樂活”、“環保”等生活概念日益流行，“慢生活”這一生活方式和態度變得炙手可熱。慢設計，慢食，慢寫，慢愛……在生活工作節奏飆速的當今社會，慢下腳步細細體味生活反倒成了時尚。書開啟了“慢生活”運動，慢是一種生活的態度“慢閱讀，是一種閱讀姿態，如果，能變成一種閱讀習慣，那麼，我們的一生會受用無窮。”慢・閱讀運動的目標是拉近讀者與所讀信息之間的距離，透過傳遞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傳達出親子關係的緊密度，營造一個良好的閱讀氛圍，使幼兒在閱讀中成長。

繪本以圖畫為主軸，文字為輔助，在圖像發達的世代，繪本是傳遞觀念、啟發好奇與培育幼兒閱讀習慣的入門管道。沒有文字的框架，透過繪本繽紛的圖像和色彩，小朋友更能享受專屬的想像世界，繪本是學齡前學童的最佳閱讀素材。

本計畫希冀透過繪本公開徵選方式，邀集對幼兒繪本有興趣的創作高手們踴躍參加徵選活動，以花蓮文化故事為媒介，藉由在地故事的推廣傳遞本縣文化。運用繪本記錄在地故事，為讀者找到一個閱讀書本的新入口，讓讀者喜愛閱讀，除了學習思辨外，更能帶領孩童認識本縣的文化，將充滿在地文化的繪本故事帶到花蓮縣的每一個角落，推廣親子共讀，讓親子們一起享受專屬花蓮在地的繪本故事，在閱讀中貼近自己的家鄉，感受花蓮的圖像語言。

二、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文化局。

(三)協辦單位：花蓮縣 13 鄉鎮市公所及所屬公共圖書館。

三、活動期程

(一)徵選期間：自公告日起至 110 年 5 月 31 日止。

(二)收件期間：自 110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5 月 31 日止。

(三)評選期間：預計 110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四、徵選辦法

(一)參加資格：16 歲以上(若報名者未滿 20 歲，須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對幼兒繪本創作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參賽作品可獨立或小組共同製作，每件報名至多以 3 人為限，至少有 2 位須為中華民國國民。

註：為保障國人參賽資格，具中華民國國籍均可參加，請附身分證正反影本（可加註僅供本參賽使用），若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二)創作方向：自訂主題以結合本縣在地特色為主，並貼近幼兒旨趣(兒歌除外)故事內容能啟發對花蓮印象的關心、認識與行動。

(三)閱讀對象：適合 0-5 歲幼兒閱讀之繪本。

五、作品規格：

(一)作品尺寸平面大小、材質、形式不拘，若有使用圖片，需取得授權許可；內頁以 4 的倍數製作，至少 16 頁，不多於 32 頁（不含封面、封底頁及蝴蝶頁），另加繪封面、書名頁及封底，結構須符合圖畫書形式要件。

(二)為維繫比賽公平性，參賽作品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代表個人之記號，違者取消資格。

(三)應徵作品必須未曾於任何媒體發表、出版或得獎（包括報紙雜誌、學校刊物、書籍、多媒體、網路等，不得有抄襲、翻譯侵害著作權）。

(四)參賽毋需繳交原稿，樣書版本規格與原稿相同，一律繳交彩色樣書乙份，審查後不予歸還。

(五)作品須以繁體中文創作，需加注音符號，文字編排由左至右。

(六)不限投件數，須為符合主題、著作權法且尚未出版、獲獎、經媒體報導宣傳之原創繁體中文作品，若有以下情形之一，經檢舉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有權撤銷終止資格，對已領取之獎勵，則予以追回。

1. 抄襲或臨摹他人者。
2. 侵害他人著作權或著作權不明者。
3. 不可為非單一作品之集結。
4. 不可同時參與其他相同性質競賽。
5. 不符合本簡章之規定。

六、交件時間與方式

(一)交件收件：即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

(二)交件內容：

1. 報名表(附件 1)。

註：為確保資料正確性，請將【附件 1 報名表】電子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以下電子信箱：liu0409@mail.hccc.gov.tw，並依照以下規格填寫：

電子郵件內容填寫範例	
主旨	參加 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作品名稱
內容	1.姓 名： 2.聯絡電話： 3.作品名稱： 4.紙本報名資料繳交時間：（YYYY / MM / DD） 5. ☐ 親送 或 ☐ 郵寄，參賽完整資料
附件	【附件 1 報名表】_作品名稱

2. 同意書(附件 2)。
3. 身分證黏貼表及繳交資料自檢表(附件 3)。
4. 信封封面(附件 4)(請黏貼於寄件信封外部)。
5. 創作作品(彩印樣書，共 1 份)。

(三)交件方式：

1. 收件一律採親送或掛號郵寄方式辦理，後者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一報名表】請於交件時一併將電子檔傳送至電子信箱(參考本簡章第五點第(二)項)才算報名完成。
2. 郵寄處(郵戳為憑)：
 - (1) 收件地址：97060 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 6 號
 - (2) 收件單位：花蓮縣文化局圖書資訊科 收
(「參加 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
 - (3) 洽詢電話：03-822-7121 分機 163 劉先生
3. 親送處
 - (1) 地址：97060 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 6 號
 - (2) 單位：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
(「參加 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
 - (3) 收件人: (03)822-7121 分機 163 劉先生

七、評審方式與標準

- (一)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由主辦單位針對報名資料初步審查檢送比賽之相關資料完整性及作品規格。
- (二) 第二階段(委員評選)：由主辦單位聘請委員籌組評審小組進行評審，評分方式如下：

評分項目	配分	內容說明
故事完整性	35	版面配置、圖文互動、閱讀順暢性等，內容豐富並具體表現與幼兒的關聯度及啟發性意涵等。
主題契合性	30	作品名稱與內容結合徵選主題。
技巧與配色	20	繪圖技巧、配色及整體性構圖等。
創意發揮	15	具體表現花蓮在地特色關聯性，具原創及啟發性。

八、獎項

名次	獎項	備註
縣長獎	獎金 80,000 元，獎狀 1 紙、獎盃 1 座，並由本局出版印製精裝繪本	1 名
總計	8 萬元	
備註： • 獲得縣長獎者，主辦單位將以出版者名義出版繪本，獲獎團隊，每人可獲得繪本 10 冊。 • 另設特別獎(主辦單位得於所有參賽作品中，就具有特別價值或教育啟發意義，擇優頒發特別獎)。		

九、徵選時程

項目	時間
報名與收件截止日	即日起至110年5月31日(星期一)止
委員評選	110年6月1日至6月30日止
得獎公告	110年7月30日
頒獎及新書發表會	配合110年度閱讀起步走活動辦理(獲獎者須配合參與發表會)

十、注意事項

- (一)參賽人一經簽署「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同意書時，表示您已詳細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參賽同意書所有內容。
- (二)為擴大本縣文化推廣，參選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非專屬授權主辦單位無償非營利使用，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形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公開口述、公開演出，主辦單位並得受授權第三人非營利使用，進行電子書、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進行免費下載、列印、閱覽等服務之行為。
- (三)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 (四)參賽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之侵害，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若有得獎亦將追回獎金與獎狀，並自負法律責任。
- (五)參賽作品以未曾發表者為限，並請遵守競賽倫理，切勿一稿多投，若有違反情事，則取消參賽資格。
- (六)每人限投件數不限，不得重複獲獎。
- (七)請填妥【附件 4-信封封面】之姓名、地址、電話，並黏貼至報名信封上
- (八)因郵寄遺失、郵資不足、失竊或其他原因造成參加作品遺失或損壞者，主辦單位不承擔任何責任。
- (九)寄送參賽作品時請妥善包裝，主辦單位不負維修之責，參賽作品及資料若因運送過程造成損傷，以致於影響評審成績，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 (十)參賽作品之檔案格式與比賽辦法不符或表件填報不完整，未能於主辦單位通知後 5 個工作日內完成補正，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 (十一) 未入選作品，主辦單位將於活動全數辦理完畢依序退件。
- (十二)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獎勵金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含)以上者，由主辦單位代扣相關稅額(10%)，獲獎作品如為多人創作，應由共同創作者自行決定獎金之分配。
- (十三) 主辦單位認為參賽者違反本須知相關規範者，得逕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其已領取之獎狀及獎金。
- (十四) 本活動若有未盡之事項，主辦單位保留有關活動辦法之修改、變更之權利，各項變更公告於機關網站。如有爭議，主辦單位擁有最終決定權，隨時修訂並公告之。
- (十五) 主辦單位將對參選作品善盡保管之責，惟遇不可抗拒情事而遭致損毀者，恕不負賠償之責。
- (十六) 注意事項載明於主辦單位網站，參與本活動者，即視同接受上述各項規範。

十一、 本計畫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解釋之。

【附件 1-報名表】

「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報名表

作品名稱		報名序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主要聯絡人基本資料			
姓 名		連絡電話	家電： 行動電話：
出生日期 (YYYY/MM/DD)	/ /	身分證字號	
電子郵件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共同作者基本資料			
	共同作者 1	共同作者 2	
姓 名			
出生日期 (YYYY/MM/DD)	/ /	/ /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戶籍地址	□□□	□□□	

作者簡介

(含主要學、經歷，參加者如有相競賽得獎紀錄，可條列說明，300字內)

創作理念

(結合本縣在地特色為主題設計，故事內容淺顯易懂，能增加幼兒及讀者對花蓮的認識，500字以內)

故事大綱

【附件 2-同意書】**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
同意書**

感謝您報名花蓮縣文化局辦理之「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以下稱本活動)。本參賽同意書列明花蓮縣文化局將如何處理所蒐集到的個人與作品資料以及您同意配合之事項。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詳細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參賽同意書所有內容。

壹、作品名稱：_____ (以下簡稱本作品)。

貳、個人資料使用說明

花蓮縣文化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花蓮縣文化局取得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目的在進行本活動相關徵選及表揚等作業，其蒐集、處理及使用您個人資料受到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及利用方式、期間、地區及對象：

本次蒐集與使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內文所列。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公布得獎名單，本活動範圍內之資料處理、行政事務、發送相關訊息等相關活動。利用期間為法令規定資料應保存之期間。利用對象為花蓮縣文化局，與花蓮縣文化局合作推廣之單位，其他與花蓮縣文化局所有業務往來之機構，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監理機關。

三、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就花蓮縣文化局保有之個人資料，您可行使下列權利：

- (一) 得向花蓮縣文化局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副版本，而花蓮縣文化局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二) 得向花蓮縣文化局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
- (三) 得向花蓮縣文化局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惟依法花蓮縣文化局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請求為之。
- (四) 得隨時透過花蓮縣文化局提供之聯絡管道要求停止利用相關個人資料。花蓮縣文化局接獲通知並確認身分後立即受理，並立即通知相關業務所屬部門辦理。

四、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但您若拒絕(勾選不同意者)提供相關個人資料，花蓮縣文化局將無法受理其報名及後續相關作業。

參、著作使用授權條款

- 一、本人同意本作品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非專屬授權貴局無償非營利使用，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形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公開口述、公開演出，花蓮縣文化局並得受授權第三人非營利使用，進行電子書、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進行免費下載、列印、閱覽等服務之行為。
- 二、保證不對花蓮縣文化局行使著作人格權。
- 三、本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之侵害，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若有得獎亦將追回獎金與獎狀，並自負法律責任。

經花蓮縣文化局向受告知人(以下簡稱本人)告知上開事項

一、個人資料使用同意：

本人已清楚瞭解貴單位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並同意貴單位在上述蒐集目的內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二、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

本人已清楚瞭解本活動之著作使用授權條款，如本人(或團體)創作之著作經評定為花蓮縣 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得獎作品，將同意遵守上述所有條款內容。

針對本活動公布之所有規定

三、本人已充分了解 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並同意確實遵守所有規定，並絕對尊重評分之結果，若有違規情事，願被取消參賽資格，絕無異議。

四、本人及提供之本作品係本人(或團體)之創作，且無仿冒抄襲情事，所提報名表資料正確無誤，如有違反或填報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遵守評審結果，絕無異議。

此致花蓮縣文化局

	主要創作者	共同作者 1	共同作者 2
立書人簽章 (簽名及蓋章)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電話			
法定代理人簽章 (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 之法定代理人需一同簽名 及蓋章)			
法定代理人與 作者之關係			
※若參賽繪本為共同創作者，敬請每位作者皆需簽立本同意書。 ※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需一同簽名。			

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

【附件3-身分證黏貼表及繳交資料自檢表】

身分證黏貼表

主要創作者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主要創作者 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共同作者 1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註：若無共同作者欄位可自行刪除	共同作者 1 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註：若無共同作者欄位可自行刪除
共同作者 2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註：若無共同作者欄位可自行刪除	共同作者 2 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註：若無共同作者欄位可自行刪除

繳交資料自檢表

紙本

【附件 4-信封封面】填妥後，黏貼至報名信封上，信封內包含以下內容：
※註：收件一律採親送或寄送方式辦理

☐ 1.紙本報名表(簡章附件1)

☐ 2.紙本同意書 (簡章附件2)

註1：參賽者倘為未滿20歲，除本人簽章外應連同法定代理人一同簽章

註2：簽章處請務必簽名加蓋章。

☐ 3.紙本身分證黏貼表及繳交資料自檢表(簡章附件3)

☐ 4.彩印樣書

電子檔

☐ 【附件1報名表】電子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以下
電子信箱：liu0409@mail.hccc.gov.tw

【附件4-信封封面】

□□□ — □□

地 址：

姓 名：

電 話：

地 址：97060 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 6 號

收件人：花蓮縣文化局圖書資訊科 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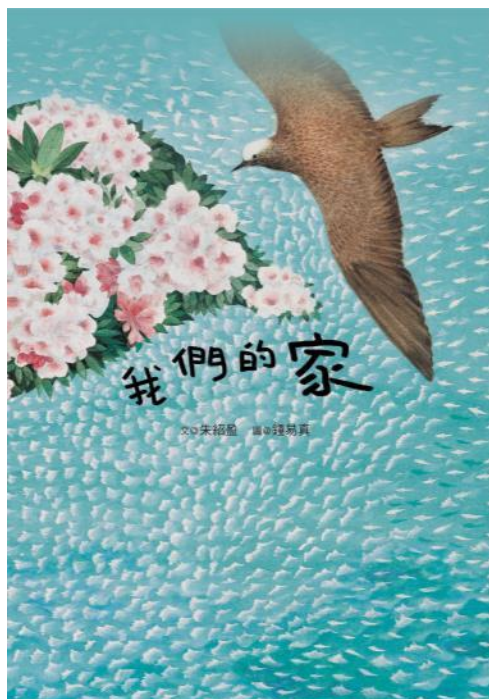
電 話：03-822-7121 分機 163、506、164

報名「2021 慢・閱讀-幼兒繪本徵選活動」

截止收件期限：110 年 5 月 31 日下午 17 時 30 分整（郵寄以郵戳為憑）

【附件5-作品規格範例說明】

作品規格範例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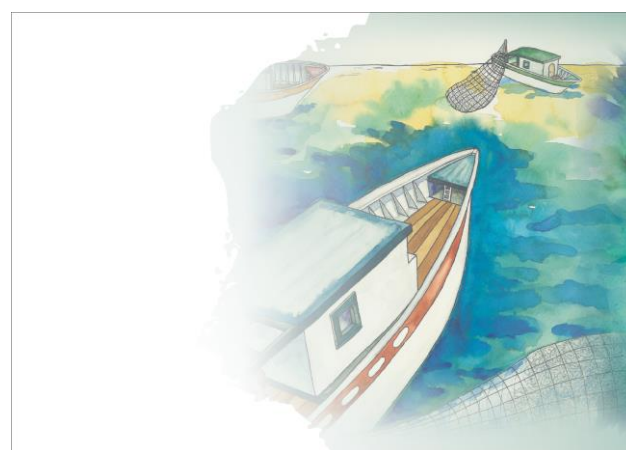
樣書封面範例-A4 尺寸直式
高 29.7×寬 21cm



樣書封面範例-A4 尺寸橫式
高 210×寬 29.7cm



直式樣書封底範例



橫式樣書封底範例



樣書內文範例
(彩印+文字(含注音)+頁碼)



樣書內文範例
(彩印+文字(含注音)+頁碼)